重庆市万州区武陵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武陵镇防溺水工作方案的通知

武陵府发〔2025〕6号

各办（室）、中心（大队），各村（社区）：

现将武陵镇防溺水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重庆市万州区武陵镇人民政府

2025年5月1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武陵镇防溺水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我镇预防各类溺水伤亡事故工作，牢固树立“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”理念，进一步推进我镇平安建设、全面加强预防溺水事故安全教育管理工作，根据市、区相关会议、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坚持“预防为主、源头治理”理念，强化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机制，压实教育、管理、监护全链条责任，落实“尽职免责、失职追责”要求。以构建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三位一体”协同联动体系为载体，通过强化宣传教育、深化隐患排查、完善制度建设、提升应急能力等举措，形成覆盖全域、贯穿全程的安全防护网络，切实降低溺水事故风险，全力守护群众生命安全，筑牢社会安全稳定基石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为更好的开展防溺水各项工作，特建立武陵镇防溺水专项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镇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分管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副镇长

分管民生服务办公室、便民服务中心副镇长

分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镇长

成 员：基层治理指挥中心主任

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

民生服务办公室主任

平安法治办公室主任

村镇建设服务中心主任

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

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长

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负责人

便民服务中心主任

武陵派出所所长

武陵司法所所长

武陵学校校长

各村（社区）支部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民生服务办公室，负责处理和协调日常工作。

三、职责分工

（一）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。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防溺水工作责任体系，利用基层智治平台在线调度防溺水工作开展情况，统筹协调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办（室）、中心（大队），明确各自工作职责，落实后勤保障工作。

（二）党的建设办公室。配合组建预防溺水青年志愿者服务队伍，暑期期间，组织开展日常巡逻劝导活动。指导团委、妇联广泛开展以“夏季防溺水”为主题的宣传活动。

（三）经济发展办公室。督促辖区涉水作业及水域周边企业落实防溺水责任，加强员工安全教育、设置安全防护设施，防范员工及群众溺水。落实运输、经费、物资保障工作。

（四）民生服务办公室。负责组织协调相关职能科室开展防溺水专项工作，配合组织开展各种形式宣传教育活动。督促学生监护人落实好防溺水监护责任；督促辖区学校（幼儿园）开展好学生预防溺水工作。

（五）平安法治办公室。制定并完善防溺水应急预案，组织应急演练，配备救援设施设备，确保事故发生后救援及时。配合其他部门做好预防溺水、救人自救的宣传、教育、培训工作。

（六）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。采用微信公众号推送教育知识、录制防溺水教育音频、制作宣传横幅、召开院坝会等方式，加强游泳安全、预防溺水警示教育和经验做法宣传，在全镇营造预防溺水的浓厚氛围。

（七）产业发展服务中心。加强对水利工程日常管理。全面摸排辖区水库、山坪塘、水池等水域情况，统计无警示标识、防护栏、隔离带的水域数量，针对问题逐一整改到位。结合河长制，每月巡河的同时，进一步完善深水河段警示标识和安全巡查工作。落实重点水域看护人，对重点水域加强巡查管理，开展安全隐患排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
（八）便民服务中心。针对各类特殊人员（外来务工子女、困境儿童、留守儿童等）加强预防溺水宣传教育。督促学生监护人落实好防溺水监护责任，防止溺水等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。

（九）派出所。负责组织民警在走访活动中，积极开展预防溺水安全宣传，配合学校开展预防溺水安全教育，在溺水事故发生后，第一时间出警处置。

（十）武陵学校、幼儿园。负责学生防溺水安全教育，通过公共安全教育课、校园宣传、发放《武陵学校防溺水安全告知书》等形式开展专题教育，增强师生及家长防范意识，让学生掌握正确自救施救方法。开展集中教育活动，印发暑期安全提醒，通过暑期家访强化家长监护责任意识，家校协同做好安全防护。

（十一）各村（社区）。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发挥熟悉情况、直面群众的优势，组织辖区水域隐患排查，在河道、坑塘等危险水域设置警示标志与简易防护设施，对曾发生溺水事故的水域强化警示标识，条件允许时采取临时封闭措施。建立健全水域日常巡查及监督制度，确保人员到位、巡查到位、监督到位。

四、工作重点

做好溺水事故预防工作，切实看牢学生、儿童；做好天气炎热时段，溺水事故高发的暑期时间段的预警；守牢易发生溺水事故的河流、山坪塘等危险水域。

（一）全面排查整治隐患。各村（社区）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对辖区内的河流、水库、水塘、水池、因施工形成的水坑等各类重点水域开展隐患大排查，做到无盲区、无死角，对排查出的隐患，要一一整改销号。

（二）大力开展防范宣传。学校要开展安全教育活动，进一步加强与家长的沟通联系，督促家长切实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职责。各村（社区）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要组织力量，通过各种途径、方式加强防范宣传。要利用赶集日组织开展预防溺水主题宣传活动，确保人人增强安全意识、人人掌握自救知识。

（三）联动配合形成工作合力。各村（社区）要主动作为、积极履责，在重点时段、重点水域增加巡防频率，提升预防溺水事故工作实效。要发挥群团组织优势，充分利用“留守儿童之家”“妇女之家”等载体，开展以防溺水为主题的留守儿童关爱活动。利用假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、健康积极的文体活动，引导青少年儿童参与。各办（室）、中心（大队）、各驻镇单位要自觉参与，整合力量，做到资源共用、信息共享。

（四）大力提升救援能力。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办（室）、中心（大队）、学校（幼儿园）要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机制，提前做好处置溺水事故各项准备，添置必要救援器材，全面开展应急救援培训，一旦发生溺水死亡事故，要积极组织有关部门妥善处置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要充分认识预防溺水事故工作的必要性、紧迫性，切实增强维护公共安全的责任感、紧迫感，建立健全联合检查、信息传递等工作机制，迅速行动起来，推动预防溺水工作扎实有效开展。

（二）强化措施，加强督查。要细化工作措施，认真开展自查和整改工作，建立隐患排查台账，对发现的各类隐患逐一进行整改，确保警示标识、隐患整改、监管监控全覆盖。镇纪委开展常态化督查，落实“一事故一核查一通报”制度，严格倒查并问责，并将溺水亡人事故纳入年终考核内容。

（三）加强协作，强化责任。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调配合、齐抓共管、分工协作，全面排查隐患，及时解决问题，构建“党政领导、部门联动、依法监管、社会参与”的联动机制。要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属地管理原则，健全预防溺水事故责任制及追究制，形成“一级抓一级、层层落实”的责任体系。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工作要求，严格落实管理责任，规范信息报送（严禁迟报、漏报）。对因工作不力引发事故或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严肃追责。

附件：武陵镇防溺水工作清单